

5月30日起,合肥进入禁噪期

中高考期间禁止噪声干扰,12369将24小时受理投诉

周琪 记者 俞宝强

从5月30日起,省城将进入中高考禁噪期。昨日,合肥市环保局公布了关于开展中高考期间噪声污染控制和监督检查工作的通告。按规定,白天距考场周边百米内将禁止产生噪声污染的施工、商业和歌舞娱乐等活动,确需夜间施工也须报批。对违反上述规定的单位和个人,环保部门将依法予以高限处罚,并公开曝光。

时段:5月30日至6月16日

为强化中高考期间环境噪声管理,保证广大考生有一个安静的学习和考试环境,按照该通告,省城中、高考禁噪分为“噪声严控期”和“噪声禁止期”两个时间段。

据介绍,噪声严控期为5月27日至5月29日。将严格控制建筑工地、工业企业等对环境产生较大影响的环境噪声;加强对建筑工地夜间巡查,严格控制审批建筑工地的夜间施工作业,及时查处扰民的建筑工地夜间擅自施工。

噪声禁止期为5月30日至6月16日。实行24小时值班,禁止建筑工地、工业企业和社会活动产生影响考生学习和考试的环境噪声污染;对群众的投诉问题从重从快查处。

范围:考场周边100米禁噪

针对产生噪声污染的建筑施工单位、商业门店及娱乐场所,该通知明确,所有施工单位须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市区噪声敏感的居民集中区域内,禁止夜间(22:00~次日6:00)进行产生环境噪声污染的建筑工程施工作业。

高考两天(6月7日至6月8日)、中考三天(6月14日至6月16日),白天距考场周边100米范围内禁止产生噪声污染的建筑工程施工,禁止产生噪声污染的商业、歌舞娱乐等活动;禁噪期间,确需夜间施工的,由合肥市环境监察支队根据该市民政窗口审批要求,及时查看现场、提出审批意见,报经批准后,环保窗口方可批准。中高考禁噪期间,各开发区分局停止审批夜间施工。

处罚:高限处罚并公开曝光

据介绍,中高考期间,合肥市将成立中高考禁噪工作领导小组,统一指挥市区禁噪工作,组织中高考禁噪值班和巡查,并强化夜间和考试期间巡查力度。

中高考禁噪期间,12369投诉中心负责24小时受理投诉,考试期间,每个考场每天有1名监察人员驻点,实行属地驻点包干。环保部门表示,将组织联合执法检查,对违反规定的单位和个人予以高限处罚并公开曝光。

与同事交流时发生误会 维修工一脚踏空掉入电梯井

星报讯(操和分 记者 李世宏) 昨日下午1时30分,六安市公安局110指挥中心接警称,在该市云露街口蝶恋花歌厅有维修工掉入电梯井。

接到报警后,消防大队救援人员赶到。好在井下的维修工人神志清醒,能够和营救人员进行交流,给营救人员节省了营救时间。经过10来分钟的努力,在将电梯接通电源后,受伤工人孙某被营救出电梯井,但腿部和胳膊受伤,经120现场诊断为大腿骨折。

据孙某同事介绍,事发前伤者和同事准备检修电梯,同事去切断电源的时候,电梯停在了二楼,而伤者在四楼电梯口。当时由于电梯井的回音太大,两人在对话中出现了误会,伤者在四楼将电梯门打开后就直接迈步进去,一脚踏空,掉入了电梯井,直接摔到停在二楼的电梯上。

蓝藻含量比往年偏高 巢湖24小时监控水质状况

星报讯(记者 张发平) 从昨日起,巢湖市相关部门对东半湖水质实行24小时连续跟踪监控,严防蓝藻爆发,确保市民喝上放心水。

据介绍,今年以来,降水偏少,又由于没有长江水补充,巢湖水位持续降低。进入5月后,日照充足,天气炎热,水温升高,造成今年蓝藻含量比往年偏高。为了确保市民饮用水安全,该市供水部门从5月25日起,要求中心化验室、制水厂加大原水巡视和检测频次,密切关注原水变化。同时,实行夜间轮流值班制度,每小时一次检测原水PH值、嗅味以及蓝藻数量定性描述,24小时连续跟踪监控原水水质情况。

“先上车后买票”,庐江一加油站强行上马 是谁在纵容7亩土地被“侵吞”?

记者 张发平 文/图

“先上车后买票”,庐江县万山镇一加油站没有取得土地证就擅自开工,在当地引起强烈反响。令居民不解的是,这一项目自开工已经有一个多月了,如今其在建工程完成大半。当地政府和国土部门是真的毫不知情,还是“默许纵容”?5月21日,记者前往该镇进行调查和采访。



工程已完成大半

居民:加油站非法征用土地

“镇、村两级组织强行征用了我们的土地,省厅领导说此地征用是非法的。”日前,庐江县万山镇万金山社区小塘洼村民组的村民反映称,镇、村两级干部纵容和帮助该镇水关加油站以低价

补偿强行征用村民组7.088亩集体土地。他们曾向省、市国土资源部门反映过此事,了解到此地征用是非法的。可是,今年4月,该加油站在没有领取土地证的情况下,竟然擅自开工。

现场:在建工程已完成大半

5月21日上午,记者来到位于庐江县万山镇军二路北侧的该加油站在建工地,只见7亩多田地已被夷为平地,地下油管、办公室等主体框架已现雏形。在部分混凝土框架外面,搭建着施工脚手架,几名工人正在作业。

“这块地符合镇上总体规划,还是分管县长

特批的。”该镇有关负责人称,2006年4月27日,万山镇政府与该镇万金山社区小塘洼村民组签订了征地协议,征用了此处7.088亩土地,补偿价为每亩8300元,9名村民代表在协议上签了字。后来,由于村民意见不统一,拒领土地补偿款,协议实际没有履行。

镇政府:已经叫停在建项目

既然符合镇里总体规划要求,为什么村民对这块用地的合法性提出质疑,且省、市国土部门也称此地违法?

对于记者的追问,该镇有关负责人说,这块土地已经履行了招标、挂牌和拍卖手续,属于先建设

后报批。虽然还没有拿到土地证,但是正在办证过程中。不过,他坦言,在办证这一块不是很规范。

该负责人还告诉记者,当地村民反映后,镇党委、政府对此高度重视,5月19日已对该加油站下达了停建通知书。

国土局:不是我们工作范围

既然知道不规范,为什么对这一违法在建项目肆意放任?

该镇负责人解释,2010年2月,根据万山镇集镇总体规划,庐江县水关加油站由于地处集镇居民区范围,存在较大的安全隐患,需要迁址。为了扩大企业发展,促进镇域经济发展,同时考虑居民安全,镇政府同意该加油站征用小塘洼村民组7.088亩土地。庐江县商务局也同意其迁建,要求新站建成后,原加油站立即停止运营。

“之所以出现新的矛盾,是因为该村民组认为补偿价格过低。”据介绍,通过该镇村多次做工作,该加油站将补偿款提高到每亩19700元。目前,25户村民中,除了两户没有签字外,其余村民都签字领回补偿款。

那么,该加油站没有领土地证就开工建设,作为县级土地管理部门如何应对?昨日,记者电话采访庐江县国土局耕保股有关人员,一名工作人员说,这不是他们的工作范围,他们不知情。